

臺南市山上區山上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〈一次公告分次招考〉

壹、依據

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
貳、甄選類別及聘期

- 一、類別：一般長期代理教師
- 二、代理職缺：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缺
- 三、錄取名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- 四、聘期：自報到日起至 109/07/01
- 五、如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- 六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如甄試成績未達 70 分，不予錄取，且經甄選委員會議決議後得予「從缺」，另備取名額得予酌減或取消。

參、報名資格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- 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者（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 10 年者，不得參加甄選）。
- (二)無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。
- (三)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之情事。
- (四)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第1次 報名資格	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（類）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
第2次 報名資格	1. 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（類）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 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第3次 報名資格	1. 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（類）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 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 或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肆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- 一、一次公告時間：108 年 8 月 28 日(星期三)至 108 年 9 月 2 日(星期一)
- 二、公告方式：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(<http://www.tn.edu.tw/index.aspx>)
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sases.tn.edu.tw/>)
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(<http://104.tn.edu.tw/Jlist.aspx>)
- 三、簡章表件：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委託書、切結書)

伍、報名日期、地點及聯絡電話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

- 一、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 2 或第 3 次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及本校網站公告。

第 1 次報名日期	108 年 8 月 28 日(星期三)至 108 年 9 月 2 日(星期一) 每天上午 9 時~12 時、下午 2 時~4 時 例假日不受理報名 (逾時恕不受理)
第 2 次報名日期	108 年 9 月 4 日(星期三)上午 9 時~12 時、下午 2 時~4 時 (逾時恕不受理)
第 3 次報名日期	108 年 9 月 6 日(星期五) 上午 9 時~12 時、下午 2 時~4 時 (逾時恕不受理)

二、地點及聯絡電話：本校教導處，電話：06-5781203

三、應繳交證件：

- (一)報名表 1 份
- (二)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，影本 1 份。
- (三)合格教師證(教程證書)正本查驗，影本 1 份。
- (四)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 1 份。
- (五)教學檔案資料一份(A4 大小 5 頁以內)
- (六)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 1 份。

四、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親自或委託代理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。

陸、甄選日期及地點

一、日期：

項目	日期
第 1 次甄選日期	108 年 9 月 3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第 2 次甄選日期	108 年 9 月 5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第 3 次甄選日期	108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 (請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教導處報到)

二、地點：本校教導處

柒、甄選方式及配分比例

一、試教(60%)：

- (一)範圍：三年級自然翰林版第一單元(自備教材、教具)
- (二)時間：每人 10 分鐘。(第 9 分鐘響鈴 1 次，第 10 分鐘響鈴 2 次，立即結束)
- (三)試教現場無學生。

二、口試(40%)：每人 10 分鐘。以教育理念、教學知能、班級經營及學校行政為主。

三、甄試總成績計算及相同時之處理方式：

甄試總成績最高為 90 分，最低為 70 分，未達最低分數者，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者，依試教、口試等成績高低排序，兩科成績皆相同時，則由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決定。

捌、甄選結果公告、通知、成績複查及錄取報到

一、甄選結果公告及通知：

第 1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8 年 9 月 3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第 2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8 年 9 月 5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
第 3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8 年 9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前 公告在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
-------------	--

二、成績複查：

（一）成績複查時間

第 1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8 年 9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4 時前
第 2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8 年 9 月 5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前
第 3 次招考成績複查	108 年 9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4 時前

（二）凡欲申請複查成績者，限本人或委託人（需攜帶委託書）親自於上述時間，至本校教導處以書面申請【申請複查考試成績，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、亦不得要求告知試教委員及口試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】。

三、錄取報到：第 1 次招考錄取人員須於 108 年 9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:30 到本校接受教師會審查，審查通過後至人事室報到，如逾期未報到者，即予取消應聘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第 2 次及第 3 次招考錄取人員受教評會審查日期另行通知。

玖、其他

- 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。
- 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- 三、錄取人員應於簽約後 7 日繳交勞動部認可之醫療機構所開具之體格檢查表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四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7 條、第 8 條暨「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臺南市山上區山上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(學校填寫)

基本 資料	姓 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年齡	歲
	通訊地址			
	聯絡電話	手機： 住家：		
應徵 類別	一般類			
教師 證	類別：		登記年月： 證書字號：	
學歷	1. 大學 學院 系			
	2. 大學 學院 研究所			
簡要 自述				

年資 (經歷)	編號	服務學校	任職期間	合計
	1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2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3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4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	5		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	計 年 月
重要 獎勵 事蹟 (條列)				
申請人 切結 簽章	本人切結以下各點： 1. 本人「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」。 2. 本人「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」。 3. 本人「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」。 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 (申請人切結簽名蓋章)			
證 件 名 稱 【 由 學 校 人 員 查 填 】	項目	文件名稱	查驗項目是否完備	備 註
	1	報名表1份	☐ 有 ☐ 無	
	2	國民身分證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	☐ 有 ☐ 無	
	3	合格教師證(教程證書)正本查驗，影本 1	☐ 有 ☐ 無	
	4	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	☐ 有 ☐ 無	
	5	教學檔案資料一份(A4 大小 5 頁以內)	☐ 有 ☐ 無	
	6	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1份	☐ 有 ☐ 無	
審 查 意 見		☐ 資格符合 ☐ 資格不符	審 查 人	

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
山上區山上國小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，現
全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山上區山上國民小學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

服務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參加臺南市山上區山上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試，聘期自報到即日至 109 年 6 月 30 日，若聘任期間本人有發生損及校譽或教學品質不佳，嚴重影響學生權益者，經教評會決議後，願受解聘不任用之處置，且本人同意報到應聘後，本於誠信未經貴校同意，不得以任何其它事由自行離聘，以免影響學生受教權益。

此致

臺南市山上區山上國民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

身份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